

证券代码: 000861

证券简称: 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 2016-32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三)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16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 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3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2 日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13 日 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截止 2016 年 6 月 6 日(星期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A 股)的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29 楼会议厅

二、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均以 201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5:30 前收到为准。

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委托书一并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31 楼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 登记时间: 201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3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 潘尉、陈雷

联系电话: 020-28828222

传真: 020-28828899-8222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2、公司将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 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0861

2、投票简称: 海印投票

3、投票时间: 2016 年 6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 “海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 2.00 元代表议案 2, 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 格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 股代表同意, 2 股代表反对, 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	------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2 日下午 3:00, 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3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范围及期限。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账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